



主编：姚海军

守护神

DEAN KOONTZ

【美】迪恩·孔茨 著 崔正男 译

WATCHERS



四川出版集团
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

守护神

DEAN KOONTZ

【美】油恩·孔茨著 崔正甲译



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

Watchers by Dean R. Koontz
Copyright: © 1987 By Dean R. Koontz
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RIDENT MEDIA GROUP, LLC
through BARDON CHINESE MEDIA AGENCY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:
2010 SCIENCE FICTION WORLD
All rights reserved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守护神 / [美]孔茨 著; 崔正男 译.
—成都: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, 2010.2
(世界流行科幻丛书 / 姚海军主编)
ISBN 978 - 7 - 5364 - 6958 - 7
I . ①守… II . ①孔… ②崔… III . ①科学幻想小说 - 美国 - 现代
IV . ① I712.45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231250 号
图进字 21-2005-114 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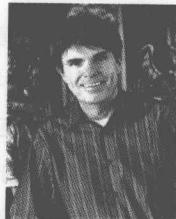
世界流行科幻丛书

守护神

著 者 [美]迪恩·孔茨
译 者 崔正男
丛书主编 姚海军
责任编辑 宋 齐
封面设计 张城钢
版面设计 张城钢
责任出版 邓一羽
出版发行 四川出版集团·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
成都市三洞桥路12号 邮编: 610031
成品尺寸 147mm × 208mm
印 张 14.25
字 数 320千
插 页 2
印 刷 四川五洲彩印有限责任公司
版 次 2010年2月成都第一版
印 次 2010年2月成都第一次印刷
定 价 36.00元
ISBN 978 - 7 - 5364 - 6958 - 7

■版权所有·翻印必究■

■本书如有缺页、破损、装订错误, 请寄回印刷厂调换。



导读

悬念制造大师——迪恩·孔茨

他从大学起便开始写作。

他的小说被翻译成38种文字，在世界很多国家都是畅销书。

他的书已卖出3.25亿册，而这个数字正以每年1700万册的速度增长着。

他就是迪恩·孔茨，美国当今最多产、最受欢迎的悬疑小说作家之一。

迪恩·孔茨全名迪恩·雷·孔茨（Dean Ray Koontz），1945年7月9日出生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的埃弗里特。他童年时家境贫寒，还有一个暴虐嗜酒的父亲。尽管如此，孔茨仍努力考入了宾夕法尼亚州的希彭斯堡大学，在1967年成为梅卡尼克斯堡中学的一名英语教师。在利用业余时间完成了第一部长篇科幻小说《星际探险》（Star Quest）并于1968年出版后，孔茨在妻子的鼓励和支持下走上了作家之路。同年，他的第二部长篇小说《神秘人魔王》（The Man Who Was Thursday）也由出版社出版。之后，孔茨又陆续创作了《神秘人魔王》（The Man Who Was Thursday）、《神秘人魔女》（The Woman Who Was Saturday）、《神秘人魔星》（The Star Who Was Saturday Night）等多部作品，从而奠定了他在悬疑小说领域的地位。孔茨的小说情节跌宕起伏，悬念迭出，人物形象栩栩如生，语言流畅自然，深受广大读者的喜爱。

上了职业作家的道路，接着又创作了十余部科幻小说。

从上世纪70年代起，孔茨开始大量发表悬疑恐怖小说。这些小说孔茨很少用真名署名，因为有好几个编辑曾告诫他，如果一个作家总是在不同类型的小说之间“跳来跳去”，势必成为“混合路线”的受害者，不仅会疏离既有的读者群，还无法获得更多新读者的认可。但随着迪恩·孔茨这个名字日渐显赫，已经没有必要通过换用笔名来避免“误解”，所以到2006年时，他的绝大多数曾用笔名署名的作品又都换上了真名重新出版。

经过十多年坚持不懈的写作实践，孔茨在1980年出版了《耳语》（Whispers），这部小说令他声名鹊起。之后，孔茨进入了创作巅峰期，先后有9本精装小说和13本平装小说荣登《纽约时报》畅销书排行榜榜首，成为美国屈指可数的超级畅销书作家。此外，孔茨的小说还屡次荣获雨果奖、世界奇幻奖、布拉姆·斯托克奖提名。

孔茨的小说之所以具有极高的人气，是因为孔茨乃不折不扣的故事大王。他能巧妙地设置悬念，让你翻开第一页后便无法释卷；他能成功地塑造鲜活的人物，让你过目难忘；他还能驾轻就熟地融合恐怖、科幻、神秘和讽刺等各类型小说的风格，让你体味到独树一帜的“孔氏文风”。

总的来说，构建孔茨小说大厦的主要元素有：

★背景设定在南加利福尼亚（这里也是现实中孔茨生活的地方）；

★主角从小历经坎坷，或者完全相反，生活一帆风顺，但无论

是哪种情形，主角都十分富有，或者在他（或她）置身的领域内相当成功；

★反面角色不可救药，具备反社会人格，并坚信自己扭曲变态的世界观在哲学层面上有更高的价值；

★第二主角经常是具有“成人智慧”的前青春期孩童（通常是女孩），比如《谋杀先生》中主角的两个女儿；

★小说中通常会出现神秘事件，而孔茨总试图给出合乎逻辑的解释，比如独特的基因属性或者出生环境，但在极少数的作品中，孔茨也会赋予主角以超自然能力；

★相信爱可以将人从荒谬而残酷的生活中拯救出来，特别是父母对孩子的爱；

★反思和嘲讽美国日渐堕落腐朽的社会风气，自由性爱和毒品滥用是孔茨经常抨击的对象；

★当然，大多数情况下，小说的结局都是皆大欢喜。

孔茨很少让同一个人物出现在不同的小说中，但也有例外，比如“黑蝙蝠谜案”（Black Bat Mystery）系列中的麦克·塔克，“月光湾三部曲”（Moonlight Bay Trilogy）中的克里斯托弗·斯诺，“奥迪·托马斯”（Odd Thomas）系列中的奥迪·托马斯等。

孔茨的作品中，有一十一部被改编成影视作品，但他对这些改编都不甚满意。后来，他加强了对改编剧本的控制，甚至亲自参与《弗兰肯斯坦》（Frankenstein）和《幻影》（Phantoms）的剧本创作。

如今，已年过花甲的孔茨仍然保持着平均每年至少一本书的出版

速度。当被读者问及是否会考虑退休时，他说：“除非上帝让我卷起铺盖滚蛋，否则我会一直写下去，因为写作不仅是我的职业，也是我的消遣，更是我认清自己灵魂的手段。”

目 录

第一部 战胜过去

第一章	3
第二章	24
第三章	48
第四章	83
第五章	110
第六章	168
第七章	233

第二部 保护神

第八章	321
第九章	362
第十章	396
第十一章	439
后 记	448

第一部 战胜过去

所谓过去，只是你踏上崭新征程的起点；
它是，也只是黎明时天边的那一缕曙光。

——H.G. 威尔斯^①

两种人格的相遇就像两种化学物质的接触：
一旦发生反应，二者都会发生改变。

——荣格^②

① H.G. 威尔斯(1866~1946)，英国作家，现代科幻小说的奠基人之一。

② 卡尔·古斯塔夫·荣格(1875~1961)，瑞士心理学家和精神分析医师，分析心理学的创立者。

第一章

1

在五月十八日三十六岁生日的那一天，特拉维斯·科内尔早晨五点就起了床。他穿上一双结实的徒步靴、一条牛仔裤和一件蓝格子棉布长袖衬衫，开着他的皮卡离开了位于圣巴巴拉^①的家，一路向南驶往乡下的圣迭戈峡谷区，该峡谷区位于奥伦奇县^②的东部边缘，洛杉矶以南。他只带了一包奥利奥饼干、一大壶果汁，以及一把装满子弹的点三八口径史密斯-韦森左轮手枪。

在两个半小时的行程中，他既没有打开收音机，也没有哼歌或吹口哨——似乎男人独处时总该有类似的举动。在路程中的某段，太平洋海岸出现在他右手边。在他的视线中，远处清晨的海面黑暗阴沉，如同山中青黑色的板岩，只有岸边的一线水花映着天光，闪出一缕银色或者玫瑰色的光芒，但特拉维斯没有对那唯一的美景投以丝毫赞赏的目光。

特拉维斯体格瘦削而强健，眼窝深陷，头发是深褐色的，跟瞳孔一样。他的脸颊同样瘦削，直鼻梁，高颧骨，下巴有些尖。这是一张苦行僧似的面

①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南部城市。

②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南部县。

孔，与那些中世纪时怀抱圣洁理想、坚信通过肉体磨难和自我摧残可以净化灵魂的修士颇有共通之处。或许只有老天知道他曾受过多少苦难，但这张脸上也曾有过温和而开朗的欢笑，他的笑容也曾迷倒不少姑娘——可惜那样的笑容已经多年不曾出现。

饼干、饮料壶和左轮手枪都装在一个绿色尼龙小背包里，上面扎着黑色的尼龙带，就放在副驾驶座上。他时不时瞄一眼那个背包，仿佛目光能穿过包身，看到里面那把子弹上膛的手枪似的。

目的地近了，他从奥伦奇县的圣迭戈峡谷公路转到一条窄路，然后又开上一条崎岖的土路。八点半多的时候，他在一处路边停车带停好车，头顶是一簇簇钢针一般的云杉叶子。

特拉维斯把背包挂在肩头，走进圣安娜山前的丘陵地带。他从儿时起，就熟悉这里的每一座山峰、每一道山谷和每一条小路。他父亲曾在圣吉姆峡谷北部有栋石头小屋，大约是那一带所有山区小屋里最荒僻偏远的一个，特拉维斯曾住在那里，整周整周地在附近的山里探险。

从儿时起，他就深爱着这附近荒僻的峡谷，那时黑熊会在附近树林里出没，而现在它们都不在了；长耳鹿现在还能见到，但数目远远不能跟二十年前相比；不过，美丽的田野和小路还在，繁茂的灌木和高大的乔木跟从前一模一样：在很长一段路上，他都走在加利福尼亚槲树和枫树树冠搭成的华盖之下。

在道路两旁，有一些或独立或集中的小屋。那些小屋的居民都是些半吊子的生存主义者^①，他们相信人类文明的末日即将来到，于是离群索居，但又不敢搬到真正的无人区。他们中的大多数其实都是普通人，只不过厌倦了城市的喧嚣，追求贴近自然、没有电和自来水的生活。

尽管峡谷区目前看起来还是荒郊野外，但很快就会被逐渐扩大的城市疆域所吞食。在一百英里半径的区域内，洛杉矶县和奥伦奇县的居民

^① 美国有些人相信地球的石油即将用尽，世界经济正迈向崩溃，因此他们积极寻求自给自足，学习靠自己拥有的土地维生，努力节约能源，甚至准备枪械自卫，以防没有来雨绸缪的人抢劫他们的物资，这些人被称为生存主义者。

区已经连成一片，人口超过千万，而且还在持续增长。

不过目前，水晶般璀璨的阳光如雨水般洒在这片荒凉土地上，一切都那么纯净而富有野性。

在一处不长树的山脊上，伴着短暂雨季降水而生的野草早已枯萎发黄，特拉维斯停下来休息。他坐在一块扁平宽阔的石头上，解下背包。

一条五英尺长的响尾蛇正在五十英尺外的石头上晒太阳。它抬起三角形的头，看着对面的男人。

在少年时代，他在这山里至少杀了几十条响尾蛇。他从背包里拿出手枪，从石头上站起身，朝着那条蛇走了几步。

响尾蛇警惕地抬高了自己的脑袋。

特拉维斯又逼近了几步，估摸了一个射击的最佳距离，用双手举起了枪。

响尾蛇蜷了起来，但很快意识到这么远的距离无法发动攻击，便准备撤退。

特拉维斯知道自己可以轻易击中目标，但却惊讶地发现自己无法扣动扳机。他回到这片山区并不只是为了追忆往昔，射杀视野中的每一条响尾蛇同样是此行的重要目的。这些年以来，经历了那么多失望、愤怒、孤独和没有方向的日子之后，他的神经已经过度紧张，需要通过一些暴力行动来释放压力。杀蛇对任何人都不会造成损失，看起来是舒缓压力的最好方式，但当他面对那条响尾蛇时，他意识到它的生活比他更有意义：它至少是附近生态环境的一部分，享受到的生活乐趣也超过他本人。他开始发抖，枪口虽然还指着目标，但却怎么都找不到开火的冲动。他不是一个称职的刽子手，所以他垂下枪口，慢慢回到刚才放背包的石头上。

蛇也恢复了平静，吓人的脑袋又趴回石头上，待着不动了。

过了一会儿，特拉维斯撕开奥利奥饼干袋，这是他从小就最爱吃的零食，他至少十五年没吃过这玩意儿了，但现在尝起来跟以前一样好吃。他就着水壶喝了点果汁，但口味却没有饼干那么好——对于一个成年男人而言，果汁有点太甜了。

他不禁想到，那些童年的天真、热情和欢乐虽然还历历在目，但却一去不返了。

就让响尾蛇继续晒它的太阳吧。特拉维斯又背起背包，走下山脊的南坡，走进峡谷入口的树林里。那些常绿乔木发了新芽，空气清新。在峡谷西坡的阴影里，他拐向西边，走上一条野鹿踩出的小路。

几分钟后，他穿过一座由两棵巨大的加利福尼亚枫树构成的天然拱门，来到一处溢满阳光的林中空地。在空地的远端，那条小径通向森林的另一部分，那里云杉、月桂和枫树长得更稠密，所以也更显阴暗压抑。而且，前方地势陡降，小路会一直延伸到峡谷底部。他站在空地中有阳光照射的区域的边缘，一只脚踏进阴影里，观察前方的下坡路，却只能看到不足十五英尺的距离；再往前，整条路都被一片浓重的黑暗所笼罩。

当特拉维斯准备离开阳光、走进阴影里的时候，一条狗突然从他右手边的干枯灌木丛里冲出，气喘吁吁地直奔他而来。这是一条金毛猎犬，一看就知道血统纯正，还是条公狗。他估计这条狗大约一岁出头，尽管发育良好，但仍然带有一点幼犬的玩闹习性。它一身毛皮都湿答答的，肮脏打结，粗糙不平，沾满了枯枝败叶。它停在他面前，坐定，带着一副真挚友好的表情看着他。

尽管脏得不成样子，但这只动物仍然漂亮动人。特拉维斯停下脚步，摸摸它的头，给它耳后挠挠痒。

他往灌木丛那边看了看，觉得狗的主人很快就该出现了，可能还会喘着粗气，可是一直没人来。他在狗脖子上寻找项圈和狗链，但也没有任何发现。

“你肯定不是野狗，对吧，孩子？”

猎犬喷着鼻息。

“肯定不是，野狗不会跟人这么亲近。你走丢了了吗？”

狗用爪子挠了挠头。

他发现除了一身脏污之外，狗的右耳上还有一块凝结的血，前爪上也有伤，血迹看起来很新；它似乎在崎岖的山区里艰难跋涉了很久，连脚掌

也开裂了。

“看上去你走了不少苦路，孩子。”

猎犬呜呜地叫了两声，好像是给予他肯定的回答。

特拉维斯继续抚摸狗的脊背，挠它的下巴。但一分钟后，他忽然意识到，自己想要找的东西——生活的意义、目标和战胜失望的信念——并不在这只狗身上。

“走吧。”他在狗的侧面轻轻拍了一下，站起身，准备上路。

但狗依然挡在他面前。

“走吧，孩子。”

猎犬露出牙齿，低声咕噜着。

特拉维斯皱起眉头，“快走吧，这才是好狗。”

他从狗旁边绕过时，猎犬却拦住了他，向他的裤脚咬去。

特拉维斯退了两步，“嗨，你怎么了？”

狗不再低声咕咕叫，只是吐出舌头喘气。

他又往前去，但狗更凶猛地向他扑来，虽然没有吠叫，但喉咙里又开始呼噜噜低声叫唤着，咬向他的裤脚，把他逼回空地中间。地上是厚厚的松针，踩上去很滑，他跌跌撞撞地滑了七八步，最终失去重心，一屁股摔倒在地上。

当特拉维斯摔倒时，狗突然离开他面前，踮着脚穿过空地，到前方下坡小路的起点，凝视着前方阴沉晦暗的树林。看来，它依靠灵敏的听觉发现了一些只有猎犬才能发现的东西。

“混蛋笨狗！”特拉维斯骂道。

它没有理他。

“你他妈的到底怎么了，笨狗？”

狗站在树荫下，继续向下看着，仿佛能从远方的黑暗中看到什么有用的东西。它的尾巴低垂，几乎夹在两条后腿中间。

特拉维斯从身边捡了几块小石头，站起身，向猎犬的方向丢了一块吓唬它。石子打在狗的后背上，力道足够把它打疼。狗回过身来，并没有叫，

只是带着几分惊讶扫视了一圈。

现在它发现是我做的，特拉维斯想，它马上就要冲过来，扑向我的喉咙。

但狗只是惊讶地看着他——依然挡着那条小路的入口。

这只狗的某些地方——比如大大睁着的黑眼睛，还有它的大脑袋——让特拉维斯心中有愧，觉得自己不该丢石头打它。这只笨狗悲伤地看着他，他感到羞愧难当。

“嗨，听着，”他说，“是你先惹我的，你知道。”

狗只是看着他。

特拉维斯把剩下的石子都丢在地上。

狗看了看那些滚落在地上的暗器，马上又抬眼，特拉维斯敢发誓自己在这只动物的脸上看到了不屑的神色。

特拉维斯可以此刻就回头，另找一条路下到峡谷底下，但他却被一种非理智的情绪左右，非要沿原路向前。从小到大，没什么人和事可以轻易地改变或哪怕是延迟他的行动——更不要说一条拦路的狗。

他振奋精神，又整理了一下背包的背带，深吸了一口气，勇敢地穿过空地，继续向前走。

猎犬又开始呼噜噜地叫，虽然并不凶恶，但态度强硬。它咧开嘴，露出尖利的牙齿。

随着一步步逼近猎犬身边，特拉维斯的勇气一点点消退，等到离猎犬只有几步远的时候，他决定放弃蛮干，换一种策略。他停下脚步，和颜悦色地跟狗说：“坏狗。你现在是只坏狗，知道吗？你脑子怎么了，嗯？看起来你不是生下来就这么坏。你看上去是只好狗。”

当他跟狗甜言蜜语的时候，它停止了咕噜，低垂的尾巴又翘起来，欢快地摇摆着。

狗朝他露出温柔的笑容，像任何一只想要得到主人疼爱的狗一样。

“现在，我们不能老在这儿待着是吧？我们得去别处走走。”特拉维斯说着，又向前踏出一步，做出要抚摸它、跟它玩的姿态。

但狗马上收起笑容，激动地吠了两声，朝他冲来，把他逼回空地中央。这次它龇着牙，咬住他的牛仔裤不肯松口，疯狂地摇着脑袋。他抬腿踢去，却落了空。他因为这次无望的攻击又失去了平衡，狗咬住他的另一条裤腿，转到另一侧，使劲地拖他。他努力想跟上对手的脚步，但失败了，令人羞愧地又一次摔倒在地。

“混蛋！”他骂道，觉得自己愚不可及。

狗又开始呜呜地叫，换成一副亲切的模样，舔他的手。

然后，狗又回到空地那头，背对特拉维斯，凝视着那条小路。突然，它低下头，弓起背，背上的肌肉一块块线条分明地凸显出来，像是要随时准备拔足狂奔。

“你在看什么？”特拉维斯突然意识到，那狗并不是在关注那条小路本身，而是在担心某种会从那条路上过来的东西。“山狮？”他站起来，自言自语地说。在他的童年时代，山狮——确切地说应该叫美洲狮——常常在树林里咆哮，或许现在还有。

猎狗又发出一阵凶狠的咕噜声，不过，这次不是朝向特拉维斯，而是向坡底下什么吸引了它注意的东西发出警告。这次的叫声更加低沉，几乎听不到，特拉维斯觉得那狗既愤怒又害怕。

郊狼？山里郊狼倒是不少。一群饥饿的郊狼十分危险，它们甚至敢于袭击比自己更强壮的猎犬。

狗叫了一声，猛然转过身子，放弃了那条它一直密切监视的小路。它向特拉维斯冲来，却毫不停顿地从他身边冲过，跑到空地的另一端；他以为狗会径直跑掉，钻到树林里，但在那个他几分钟前刚刚经过的两棵枫树搭成的天然拱门处，狗停下来，回头热切地看着他。然后，狗又露出无可奈何的表情，焦急地跑回来，围着他转圈，咬住他的裤腿往拱门那边拖他。

“等一下，等一下。好吧，”他说，“好吧。”

狗放开他的裤脚，大叫了一声，但听起来并不像是通常的吠叫，更像是大喘一口气。

很明显——也很令人震惊——狗的意图显然是阻止他走上那条阴暗